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积极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险隐患。

2、联合部门、单位制定消防安全办法和技术标准。

3、协调城建、公用等部门建设、改善和维护公共消防设施。

4、进行火灾统计。

5、教育训练队伍，指导专职消防队和义务消防队开展工作。

6、组织调查火灾原因，处理火灾事故。

7、迅速接警出动，及时有效的扑灭各种火灾，努力减少火灾损失，全力参加灭火以外的各种抢险救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世纪大道特勤站、健康路消防站、天山路消防站、古城消防站、曙光消防站。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单位编制数 0，实有人数 0 人，其中：在职 0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46.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6.0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146.0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0.06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46.06**	**支　出　总　计**	**1146.06**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476.00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476.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476.0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0.06	670.06	670.06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670.06	670.06	670.06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670.06	670.06	670.06									
			合计	**1146.06**	**1146.06**	**1146.06**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0.06	670.06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670.06	670.06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670.06	670.06	
			合计	**1146.06**	**670.06**	**476.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46.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一般公共预算	1146.0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0.06	670.06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46.06**	**支 出 总 计**	**1146.06**	**1146.0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0.06	670.06	
224	02		消防救援事务	670.06	670.06	
224	02	04	消防应急救援	670.06	670.06	
			合计	**1146.06**	**670.06**	**476.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4.00	604.00	
301	03	奖金	217.08	217.0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6.92	386.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6		66.06
302	08	取暖费	66.06		66.06
		合计	**670.06**	**604.00**	**66.0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201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476.00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消防业务项目	476.00		476.00								
				合计	**476.00**		**476.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46.0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收入预算 1146.0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46.06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247.61 万元，增长 27.5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标准调增，等相关及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消防业务项目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1146.0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70.06 万元，占 58.47%，比上年预算增加 219.49 万元，增长 48.7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标准调增，等相关及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项目支出 476.00 万元，占 41.53%，比上年预算增加 28.12 万元，增长 6.28%，主要原因是：消防业务项目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46.0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6.0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6.00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业务项目；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0.06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在职人员绩效奖和年终考核奖。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一

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46.0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7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9.49 万元，增长 48.71 %。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标准调增，等相关及政策发生变化致使人员经费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项目支出 47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12 万元，增长 6.28%。主要原因是：消防业务项目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76.00 万元，占 41.53%。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670.06 万元，占 58.4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7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6.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和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相关说明，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科目分类，消防业务项目去年用消防救援事务功能科目，今年调整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整体预算数相应增加。

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2024 年预算数为 670.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28.39 万元，下降 25.4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 2023 年补发 2022 年绩效奖及考核奖，2024 年正常发放。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0.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4.00 万元，主要包括：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66.06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消防业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47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消防站日常运转经费，计划保障 5 个消防站，136 名办公人员，37 辆消防车，安排预算资金 476.0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增强人民的法治意识和安全意识，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

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2024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6.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4 万元，增长 10.80%。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用房取暖费，机关运行经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01.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3.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8.14 万元。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01.14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01.1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146.06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476.00 万

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部门名称（盖章）</td><td colspan="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td></tr>
<tr><td colspan="2">部门联系人</td><td colspan="2">聂倩茹</td><td>联系电话：</td><td>18399598861</td></tr>
<tr><td colspan="2">年度绩效目标</td><td colspan="4">1.完善消防安全监管机制，推进基层消防力量和消防组织建设任务，充分吸取借鉴全国基层消防力量建设视频会工作模式，打造具有喀什特色的基层消防工作模式；持续紧盯重点场所和区域，对照全市消防安全形势分析，加强高风险领域火灾隐患治理，逐步解决阻碍消防救援事业发展的瓶颈性问题；强化社会单位“三化”和“四个能力”建设，健全消防安全自主管理机制。2.提升公众消防安全素质，定期开展消防公益宣传，普及消防常识，发布火险提示，曝光火灾隐患；鼓励和支持社会设立消防培训机构，加强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消防专职人员，消防控制室操作人员，物业保安队伍的消防培训和职业技能资格鉴定；扎实推进消防宣传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家庭、进网站，加强消防体验馆等公共消防宣传体验设施建设，定期组织居民开展消防演练。</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年度预算
（万元）</td><td colspan="2">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资金总额（万元）</td></tr>
<tr><td rowspan="2">财政资金（万元）</td><td>上级安排</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本级安排</td><td colspan="2">1146.05</td></tr>
<tr><td>其他资金（万元）</td><td>其他</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设定依据</td><td>分值权重</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设有防控制室重点单位值班人员持证率</td><td>=100%</td><td>“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td><td>15</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志愿消防队建成二级专职消防队</td><td>=2 个</td><td>“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td><td>15</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新增消防文员专职消防队员</td><td>=11 人</td><td>“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td><td>15</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数量指标</td><td>升级换代消防车辆及装备器材覆盖消防救援站</td><td>=4 个</td><td>“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td><td>15</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质量指标</td><td>县级行政区域科普教育基覆盖率</td><td>=100%</td><td>“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td><td>15</td></tr>
<tr><td>履职效能</td><td>质量指标</td><td>提升公众消防安全素质</td><td>=100%</td><td>“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td><td>15</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table>
<tr><td colspan="2">预算单位</td><td colspan="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消防业务项目</td><td colspan="2">项目负责人</td><td colspan="2">贾顺宁</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预算总额：</td><td>476.00</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476.00</td><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7">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消防站日常运转经费，计划保障 5 个消防站，136 名办公人员，37 辆消防车，安排预算资金 476.00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增强人民的法治意识和安全意识，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d>指标值设置依据</td><td>上年完成值</td><td>指标分值权重</td><td>指标赋分规则</td><td>佐证资料</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保障消防站数量</td><td>=5 个</td><td>计划标准</td><td>=6 个</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保障办公人员数量</td><td>>=136 人</td><td>计划标准</td><td>=136 人</td><td>8</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保障消防车数量</td><td>>=37 辆</td><td>计划标准</td><td>=37 辆</td><td>7</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工作任务完成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资金使用合规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资金支付及时率</td><td>=100%</td><td>计划标准</td><td>=100%</td><td>5</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经费保障月份</td><td>=12 个月</td><td>计划标准</td><td>=12 个月</td><td>5</td><td>直接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人均运转经费数</td><td><=3.50 万元/人</td><td>预算支出标准</td><td>=3.5 万元/人</td><td>20</td><td>按照完成比例赋分</td><td>原始凭证</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机构正常运转</td><td>保障</td><td>计划标准</td><td>保障</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提升公共服务水平</td><td>提升</td><td>计划标准</td><td>提升</td><td>10</td><td>按评判等级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市民满意度</td><td>>=95%</td><td>行业标准</td><td>=95%</td><td>10</td><td>满意度赋分</td><td>工作资料</td></tr>
</table>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部门

2024 年 02 月 20 日